行政事业单位实行代理记账模式存在的问题及建议

牟晓巍

(大连市西岗区财政事务服务中心,辽宁 大连 116011)

摘 要:近年来,随着社会经济水平的持续提高,行政事业单位在各行业和领域中的资源配置管理效率都获得了显著提升。一部分行政事业单位为了保证财务管理的整体效果,从自身内部控制的实际能力和下设部门的职能分布角度考虑,常采取代理记账的财务会计工作模式。然而,这种代理财务运营管理形式在实践应用中逐渐暴露出了一些问题与不足。本文将对当前阶段行政事业单位在代理记账模式下存在的问题展开分析,结合实际从单位内部的财务管理体系及内控手段出发给出具有可行性的改进和优化对策。希望以此促进代理记账模式的逐步完善,同时提高行政事业单位对于财务会计管理工作的规范性。

关键词:行政事业单位;代理记账;问题与对策;财务会计

[DOI]10.12231/j.issn.1000-8772.2021.01.018

1 引言

我国不同职能体系下的行政事业单位在各自领域工作开展过程中必然会涉及资金管理、资源配置和成本管控等内容。而在相对固定的岗位数量和部门人员配置情况下,在单位内独立完成财务会计账目的编制、财务数据汇总和统计等工作会增加更多额外的内部控制成本。面对这样的客观情况,很多行政事业单位会通过委托代理记账事业单位的方式来间接完成内控管理。但这种财务会计账目的外部转移和流程衔接很容易因为管理制度的不完善或操作不规范而出现问题,进而引发巨大的财务风险。为此,必须从这些问题的本质层面着手,深入剖析其形成原因及影响因素。并在此基础上从管理理念、监管体系、过程监督等方面有针对性的加以优化和改进,这些对于行政事业单位的财务管理模式升级及可持续发展的实现都有着重要的现实意义。

2 行政事业单位实行代理记账模式存在的问题

2.1 内部控制措施不规范

以往我国的行政事业单位在推进内部控制措施落地执行的过程中 参照的是《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规范(试行)》(财会[2012]21号)。具体 范围方面, 其中包含单位自身的内部控制及业务层面的控制两类内控 操作。在实际开展期间,内控措施由单位的财务部门牵头执行,相关部 门配合协助,按照既定的推进流程处理流转。然而,在代理记账的模式 出现以后,伴随着其逐步推广普及,大多数的行政事业单位出于人力、 物力成本角度考虑,取消了原有的财务部门。在涉及到财务会计事务 时,只安排专职报账人员与被委托的代理记账单位进行对接和沟通。这 种新型模式虽能有效精简行政事业单位内财务会计相关的组织结构, 但对于一些具体的内控措施执行却较为不利。此外,在财务会计等内控 管理流程的执行期间,采取代理记账的方式也会因对应管理制度的不 匹配而出现财务内控层面的盲区和漏洞。相较于行政事业单位内部的 财务会计业务而言,被委托代理记账的负责单位在财务会计人员的业 务水平、工作效率及对最新国家政策的了解和掌握的状况上也存在着 很多随机因素。又或者因为代理记账单位与行政事业单位对某些财务 会计业务细节的关注度不同,可能因对部分细节的忽略而引发政策判 断执行的偏差或违规操作的情况出现。

2.2 对委托代理记账单位的监管力度不足

行政事业单位经常需要对一些数额较大的政府项目进行资源评估和资金使用规划,而通常来说,项目本身的资金总额是较为清晰准确的。虽然行政事业单位的领导层可以获知资金额度,但对于具体的内控措施落地执行路径及项目资金利用情况的绩效评估却缺乏相应的标准和规范。类似的问题同样存在于代理记账单位中,只是与行政事业单位的情况相反。代理记账单位普遍更关注项目资金的核算结果是否准确,资金的使用流程是否合理,但对于资金使用即项目所带来的实际效益却缺乏关注。这样一来,与财务内控管理或记账相关的双方都有关注点的主次之分,便会在行政事业单位和委托的代理记账单位之间产生监管层面的真空区域,进而导致行政事业单位无法对每一项代理账务都展开监督和检查。

2.3 代理记账单位财务人员业务能力有待提高

当前阶段,我国行政事业单位的业务类型及业务覆盖领域决定了 其所承接的项目资金额度通常较大,并且在行业方向上具有极强的针 对性和专业性。特别是在政府会计制度完成改革后,在新的管理体系和 执行标准下,政府会计制度在账目的编制、汇总、核算等专项工作上都 对单位财务会计人员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新的会计制度模式要求财务 人员不仅要具备传统财会工作中的算账、记账等基本功,还应熟悉各类 预算知识并能够熟练地将其应用在实际的财务会计工作当中。对比之 下,代理记账单位虽在专业性上更占优势,但对于一些关乎项目支出统 计和预算制定过程的细节可能由于熟悉度不足而出现资金核算项目遗漏等情况。还可能由于对于政府专项资金的使用原则和基本要求理解 不够充分,致使专项资金在使用的流程及支出项目上出现偏差。这些与 代理记账单位业务能力相关的问题都会在代理记账的结果中有所体 现,并且会严重影响行政事业单位在内部控制方面的绩效考核结果。

3 行政事业单位改进和优化代理记账模式的对策

3.1 明确代理记账的核算项目与范围

为了进一步优化行政事业单位代理记账的核算效果,应首先从核算数额与项目范围上进行有效控制。结合行政事业单位的实际编制规模和涉及项目资金额度,选取那些确实因在编人数较少或没有成立会计部门条件的单位采取代理记账的缓冲模式。要严格控制代理记账项目的资金额度。除单位本身的各项支出外,项目资金额度在3万元以下的可实行委托代理记账模式。在代理记账开展之前要首先核算项目资金中涉及保密部分的财务数据的资金数量。如因代理记账单位的原因超出了指定的核算范围,则保留行政事业单位自身的诉讼权。对于那些涉密保护等级较高的行政事业单位,应在相关的财务管理法规中明确代理记账的标准模式,全面保障代理记账业务开展的合理性与安全性。同时,尽可能的规避因人为操作而引发的财务风险。代理记账单位在核心业务开展时应主动避免与财政部门使用相同的网络环境及配套软件,以此充分保证地方政府财务信息的独立性及封闭性。涉及到各类关键财务资金数据核对及指标的使用、删改和查询时,应按照指定的操作权限经逐层审批后按规定执行。

3.2 提高代理记账的监管力度

在行政事业单位目前的财务内控管理体系下,应从管理制度和规章流程的方面提升代理记账单位在代理行政事业单位项目资金管理、核算等业务过程的规范性。上级财政部门可每年度通过定期和不定期的随机方式对代理记账单位的业务能力及财务管理效果进行评估和考察。如果发现异常情况或不符合既定标准的行为则需及时下达整改指令。另外,行政事业单位在沟通对接进行委托代理的记账事业单位时也需要明确双方的合作模式及账务代理工作的分工情况。负责代理记账的单位应满足行政事业单位的各项财务管理及核算的基本需求,同时完成代理合同的签署。在将委托代理合同上报至上级主管部门并在财

(下转 20 页)

(上接 18 页)

政部门完成备案后,才可以开展后续的代理记账业务。

3.3 强化代理记账人员的业务培训和职业道德教育

考虑到代理记账单位的财务管理人员会频繁密切的接触行政事业单位的各类财务信息和数据,为了有效强化代理记账过程的操作规范性,避免因人为原因而出现的财务风险,应进一步加强对于代理记账人员的业务能力培训及职业道德素质的提升教育。行政事业单位代理记账项目在资金数额上通常较大,并且项目资金的各项支出及使用规则都相对严格。记账人员不仅要具有专业的财务管理工作业务素养,同时还要熟练的掌握财政政策之下的资金管理模式。另一方面,为了有效避免职务犯罪,提升代理记账过程中财务数据的安全性,需要对所有参与记账工作的财务人员进行职业道德的引导和普法教育工作。保证他们在规范的操作模式和财务管理流程下高效准确的完成行政事业单位的代理记账业务。

参考文献

[1]徐静.基于会计集中核算的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分析[J]行政事业资产与财务,2020(24):77-78.

[2]杭州市财政局会计处课题组.关于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思考—基于财政部门会计管理工作视角[J]财务与会计,2020(19):4-7.

[3]周菊平.代理记账模式在行政事业单位的应用问题及对策[J].纳税, 2020,14(15):185-186.

[4]米祯东,吴后彬.完善行政事业单位财会监督机制的调研与思考[J]财政监督,2020(05);24-30.

[5]阳秋林,张晋,汤伦行政事业单位新旧会计制度对比分析与建议[J]财务与金融,2019(06):43-47+53.

[6]饶龙洲.谈行政事业单位会计集中核算财务管理问题与建议[J].大众投资指南,2019(17):199-200.

[7]金丽莹.收付实现制和权责发生制在行政事业单位的运用[J].当代会计,2019(15):8-9.